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 (一)教育部委託林世華教授進行的「國中小學生學習成效評鑑指標之研究(發展學習成就評量指標與方法)」，雖然可供基本學力測驗的依據，但對國中小將更可供學校發展習成效評鑑指標，及研擬各項評量內涵的依據。
- (二)「研擬各學習領域能力指標評鑑模式之研究」雖然教育部、國科會宜再努力規劃，然地方政府或學校亦得評估需求結合專家學者或優秀的國中小教師進行研究。

六、撰稿人：歐慧敏、林堂馨

第八節

壹、升學制度(中央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課程改革的末端為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教師關注學生學習成效，家長則關心升學狀況，配套措施若未能納入升學制度變革，將難竟全功。
- (二)中央升學制度因應課程改革的主要配套措施為配合調整高中職學生比例、建立多元類型高中、研擬更完善的多元入學方案。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份

- 1.配合調整高中職學生比例。(正辦理中)
- 2.建立多元類型高中。(正辦理中)
- 3.研擬更完善的多元入學方案。(正辦理中)

(二)建議辦理部份

三、資料蒐集情形：

(一)應辦部份：

- 1.配合調整高中職學生比例：教育部正進行「十二年國民教育問題及可行策略評析研究」，研擬調整高中職比例問題，此計畫預計於九十二年六月完成，屆時有較明確比例。
- 2.建立多元類型高中：高級中等教育包含高中、高職及綜合高中三種類型，另外，亦

存在單類科高級中學、完全中學。教育部已逐漸發展多元類型高中，但隨著九年一貫課程改革，研議的高中課程及規劃的十二年國民教育，均需隨政策而評估調整，並提出明確具體的配套措施。

3.加強宣導多元入學方案：教育部正積極辦理各項多元入學方案宣導活動，宣導善用各種傳播媒體。

(二)建議辦理部份：

無

四、資料內容分析：

(一)教育部委託陳伯璋教授等進行的「十二年國民教育問題及可行策略評析研究」計畫，附件a-5-1-4。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一)關心與瞭解升學制度之變革：教育部研擬「配合調整高中職學生比例」、「建立多元類型高中」、及「擬更完善的多元入學方案」，有賴社會大眾的關心、瞭解，並提出建言，方能日臻完善。

(二)制度變革難以立竿見影：制度改革不僅會衍生變革的壓力，更難以立竿見影，社會大眾宜以「鼓勵創新、接納失敗」的心情，給予改革者應有的建言與掌聲，避免淪為批評而批評。

六、撰稿人：李坤崇、林堂馨

貳、升學—測驗發展(中央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中央測驗發展必須配合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建立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指標。
- (二)為落實九年一貫課程理念，發展呼應課程改革的「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建立符合課程理念與家長需求之標準化測驗。
- (三)配合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指導委員會」應適時調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題型及內涵。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份

- 1.配合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建立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指標。(正辦理中)
- 2.發展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正辦理中)
- 3.成立「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指導委員會」。(已辦理完成)

(二)建議辦理部份

無

三、資料蒐集情形：

(一)應辦部份：

- 1.配合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建立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指標：發展學習成就評量指標與方法計畫書，詳見附件a-8-2-1。
- 2.發展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發展計畫，附件a-7-4-1。
- 3.成立「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指導委員會」：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指導委員會組織執掌，詳見附件a-8-2-2。

(二)建議辦理部份：

無

四、資料內容分析：

(一)配合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建立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指標，詳見教育部委託林世華教授進行「發展學習成就評量指標與方法」研究計畫書。此計畫目標有二：一為發展各學習領域各階段的具體學習成就指標、示例及其評量方法，供各校教師實施教學評量之參考，以可供教科書和教材選編之參考。二為發展語文和數學三、六、九年級學習成就指標及其評量方法，作為評量國小階段學習成就和辦理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的依據。研究預期的四項工作分別如下：(1)提出一般評量指標、方法與各學習領域發展學習成就評量的原則、標準與評量示例。(2)以各階段能力指標整併配合，以評量方法觀點，分類能力分段指標(發展學習成就評量指標)，預計可以分為200類。(3)將上述一、二的成果編印成書或上網分享交流。(4)提出語文和數學三、六、九年級和其他學習領域六、九年級學習成就指標及其評量測驗計劃，作為評量國小階段學習成就、國中階段學習成就與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的依據。

(二)發展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委託台灣師大心理與測驗中心研發。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發展計畫，旨在說明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以下簡稱基本學力測驗)計畫的教改取向與教改背景。先從招生、考試與教學之交叉觀點闡述聯招考試的影響，其次談基本學力測驗與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再就基本學力測驗計畫發展策略步

驟，說明基本學力指標相關議題。

(三)成立「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指導委員會」：此指導委員由教育部、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等相關單位及國內測驗學者專家共同組成指導委員會，決策本研究計畫之進行原則。委員係由教育部聘任。諮詢委員由國內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等學科領域之學者專家、心理測驗專家、高中、高職與五專學校校長共同組成「諮詢委員會」，指導本研究計劃之進行。工作推動委員會分成試題發展組、題庫發展組、資訊組、行政組等四組。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國中學測三年總結性評量、九年一貫課程國中課程評量存在目的、命題依據、多元評量均有其差異，參酌者與研發者均宜瞭解其差異：

(一)國中課程標準之國中基本學力測驗乃三年總結性評量，用之入學；而九年一貫課程國中課程評量則在診斷用與入學用，診斷用之檢定九年一貫國中課程學習成就，入學用於預測將來高中學習。

(二)國中課程標準之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命題依據，以統編本概念為命題依據。而九年一貫課程評量命題依據，乃以能力指標同時領導考試(評量)與教材(教學)。

(三)九年一貫課程之基本學力測驗將發展較以往多元之評量方式，兼顧知識、技能、情意之評量。如何發展出具有信效度之九年一貫多元評量之紙筆題型，如是非、選擇、配合、填充、問答計算、作圖、寫作等，及非紙筆型式，如口試、表演、實作、作業、報告、資料整理、鑑賞、晤談、實踐等，乃基本學力測驗發展待克服的問題。

六、撰稿人：李坤崇、林堂馨

第九節

壹、家長社會大眾(中央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課程改革除主力推動的學校與教師外，更需家長與社會大眾的瞭解、支持。
- (二)國內升學主義高漲與文憑主義掛帥，加上家長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態，使得課程改革經常遭遇家長與社會大眾的質疑。尤其是改革的公平性、客觀性，更備受家長關切。